

2021 年度

长汀县公安局森林警察大队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4
一、单位主要职责.....	4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4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4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预算表	4
一、收支预算总表.....	6
二、收入预算总表.....	6
三、支出预算总表.....	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7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7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8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8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8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8
十、单位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9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9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9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0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0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10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11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11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3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4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长汀县公安局森林警察大队依照国家《刑法》、《刑事诉讼法》、《森林法》、《野生动物保护法》、《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全面开展森林刑事案件、林区治安案件的查处，保护森林资源安全，维护林区治安秩序，保障林业生产建设顺利进行。掌握信息，分析预测辖区林区治安形势，处置林区突发事件，组织开展林区治安重点整治，推进林区治安综合治理。业务上接受林业部门指导，主要负责依法查处森林领域违法犯罪行为，承担森林火灾扑救的火场警戒、交通疏导、治安维护、火案侦破等工作，协同林业部门开展防火宣传、火灾隐患排查、重点区域巡护等工作。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长汀县公安局森林警察大队包括 6 个森林派出所，其中：列入 2021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森林警察大队	财政核拨	43	43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2021 年，长汀县公安局森林警察大队的主要任务是：以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训词精神，紧紧围绕党委中心工作，主动服务经济发展大局，全力保护森林资源安全，维护林区治安秩序，保障林业生产建设顺利进行，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服务生态大局，严厉打击生态领域违法犯罪。大队根据省、市森林公安部门工作部署，相继组织开展了一系列专项行动，在一定程度上有效遏制了破坏森林和野生动物资源的违法犯罪活动，震慑了犯罪，维护了林区治安稳定。保护生态资源效益显著，大队以保护全县生态建设成果为目的，积极为生态建设保驾护航，全年执法工作生态效益显著。

（二）提升防控水平，有效维护林区治安稳定。积极开展法律法规宣传。大队多次组织民警深入林区开展法律法规宣传活动，取得了良好的效应，获得林区群众的认可和赞扬。特别是在清明节和冬季森林防火高等级期间，各森林派出所针对辖区天气持续晴好，气温回升，取消双休日，积极配合辖区乡镇林业站深入林区发放《禁火令》及森林防火宣传资料，为预防森林火灾发生起到了关键作用。年内，共开展各类宣传活动 24 场次，发放资料 8000 份。扎实做好涉林息访息诉工作。分局高度重视息访息诉工作，积极作为，把问题解决在基层，积极消除误会和疑惑，全年 3 起信访件全部按时办结反馈，办结率 100%，无重大涉林信访及群体上访情况

发生，有效化解林区治安矛盾，确保林区治安和谐稳定。

（三）强化教育训练，不断提高队伍正规化建设水平。推进队伍正规化建设。一是强化思想政治教育。一年来，分局组织民警深入学习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开展党性教育和形势政策教育，筑牢高举旗帜、听党指挥、忠诚使命的思想基础。狠抓警务督察和落实考评制度。大队坚持对队伍管理、重大活动安保和大案要案实施督察督导，严格落实机关签到、外出报备、执法办案质量考评等制度，纪律作风有了明显改观，民警为民服务意识增强，反腐意识增强，均能做到秉公执法，公正廉洁。积极构建和谐警民关系。

第二部分 2021年度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2021 年预算	支出项目类别	2021 年预算
一、财政拨款收入	80	一、基本支出	8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0	（一）人员经费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1、工资福利支出	
二、上级补助收入		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80
四、经营收入		二、项目支出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其他收入			
七、动用上年结转和结余数			
八、动用事业基金数			
收入总计	80	支出总计	80

二、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		总计	财政预算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动用上年结转和结余数	动用事业基金数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 计		80	80	80								
999002	森林警察大队	80	80	80								

三、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		功能科目		总计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	资金来源										
代码	名称	代码	名称						总计	财政预算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动用上年结转和结余数	动用事业基金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合计				80	0	0	80	0	80	80	80	0	0	0	0	0	0	0	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0	0	0	80	0	80	80	80	0	0	0	0	0	0	0	0
999002	森林警察大队	20402	公安	80	0	0	80	0	80	80	80	0	0	0	0	0	0	0	0
999002	森林警察大队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80	0	0	80	0	80	80	80	0	0	0	0	0	0	0	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2021 年预算	支出项目类别	2021 年预算
一、财政预算拨款	80	一、基本支出	8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0	（一）人员经费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1、工资福利支出	
		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80
		二、项目支出	
收入总计	80	支出总计	80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4	5
	合计	80	8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0	80	
20402	公安	80	8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80	80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4	5
无	无	无	无	无

说明：本单位 2021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8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99	其他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8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0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预算数
合计	无
1、因公出国(境)费用	无
2、公务接待费	无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无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费	无
（2）公务用车购置费	无

说明：本单位 2021 年度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十、单位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单位：万元
主管部门 名称	专项资金立项 项目名称	立项 依据	执行年 限	实施 规划	总体绩效 目标	支出级 次	资金拼盘			资金分配办法 及支出标准
							小计	一般公共 财政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说明：本单位2021年度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说明：本单位2021年度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第三部分 2021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2021 年，长汀县公安局森林警察大队单位收入预算为 80 万元，比上年增加 80 万元，主要原因是森林警察大队为公安新增科室单位。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80 万元，比上年增加 80 万元，主要原因是森林警察大队为公安新增科室单位。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80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80 万元，比上年增加 8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森林警察大队为公安新增科室单位。主要支出项目包括：

（一）其他公安支出（2040299）80 万元。主要用于禁毒宣传与打击毒品犯罪等业务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0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

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80 万元，主要包括：禁毒宣传经费、打击毒品犯罪活动经费、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1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

2021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1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其中：公车运行费 0 万元，公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 年，长汀县公安局森林警察大队未设置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0 万元。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单位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业务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无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无		
	基金预算拨款：		无		
	财政专户拨款：		无		
	结余结转资金：		无		
	存量资金：		无		
	其他：		无		
年度目标			无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全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目标	无	无	无
		质量目标	无	无	无
		时效目标	无	无	无
		成本目标	无	无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目标	无	无	无
		社会效益目标	无	无	无
		生态效益目标	无	无	无
		可持续影响目标	无	无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无	无	无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无	无	无
备注	无				
说明：本单位2021年无部门业务费。					
注：指标解释是对绩效目标三级指标进行解释说明，包括指标出处、具体内容、上年度数值、计算方法、评分标准等					

2. 单位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立项项目名称	无					
项目分类	法律法规要求安排的项目支出□ 县委县政府研究确定的项目支出□		市级及以上部门要求安排的项目支出□ 其他专项资金□			
存续类型	延续 □ 新增 □	项目负责人	无	联系电话	无	
项目起止时间	无					
项目概况	无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无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无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分类		合计	部门发展性项目支出	部门管理的转移支付预算支出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		无	无	无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无	无	无	
	基金预算拨款：		无	无	无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拨款：		无	无	无	
	上年结转：		无	无	无	
	事业单位经营服务收入：		无	无	无	
	上级部门转入的补助收入：		无	无	无	
单位其他收入：		无	无	无		
县本级统筹上级补助结转和上年		无	无	无		
项目实施目标	无					
本年度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半年目标值	全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目标	无	无	无	无
		质量目标	无	无	无	无
		时效目标	无	无	无	无
		成本目标	无	无	无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目标	无	无	无	无
		社会效益目标	无	无	无	无
		生态效益目标	无	无	无	无
		可持续影响目标	无	无	无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无	无	无	无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无	无	无	无	
备注	无					

说明：本单位2021年无专项资金。

注：指标解释是对绩效目标三级指标进行解释说明，包括指标出处、具体内容、上年度数值、计算方法、评分标准等

3. 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1年，长汀县公安局森林警察大队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80万元，比上年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森林警察大队为公安新增科室单位。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1 年，长汀县公安局森林警察大队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注：本单位 2021 年度没有政府采购预算。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长汀县公安局森林警察大队共有车辆 0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

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

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车改后单位按规定保留的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用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等；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